

上海市普陀区2021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纪委监委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1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1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9.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普陀区纪委监委主要职能

普陀区纪委监委是履行党内监督、国家监察的专责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工作；对本区党组织、党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党内法规、制度的情况，对本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执行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决定命令、依法履职、廉洁从政从业及坚守道德操守、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 协助区委、区政府管好党风、政风和行风，组织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3. 检查和处理本区党的组织、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依法调查公职人员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行为。
4. 受理本区党组织、党员和国家公务员及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党纪和行政纪律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党员、检查对象对本级纪检监察机关或者下级党组织、政府部门作出的党纪政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
5. 宣传党章党规党纪和党的纪律检查方针、政策；对本区党员和监察对象进行遵纪守法、依法行政、勤政廉政的教育。
6. 开展对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党风、政风、行风的调查研究；组织和参与党风廉政建设有关制度的制定、实施、解释。
7. 开展对处级单位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党风、政风及廉洁情况的检查和考核，对干部的选拔和任用提出党风廉政方面的意见。
8. 组织召开区纪委全会，落实全会、常委会各项决定，向区代表大会、区委和市纪委报告纪检工作；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市监察委员会报告监察工作。
9. 加强纪检监察机构和队伍建设，负责本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下一级纪检监察组织的建立及其领导干部的配备、调整、任免和考核，检查和指导下级纪检监察组织的工作，组织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
10. 承办区委，市纪委、市监察委员会的其他工作事项。

普陀区纪委监委机构设置

普陀区纪委监委部门预算是包括普陀区纪委监委本部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

1. 普陀区纪委监委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1年，上海市普陀区纪委监委预算支出总额为3559.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559.1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559.1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413.6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资发放及日常办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78.00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业务及区委巡察工作。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9.1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195.0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97.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医疗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10.0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26.0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323.8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购房补贴。

2021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591,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16,54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591,22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151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58,031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499,496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35,591,226	支出总计	35,591,226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16,548	25,916,548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25,916,548	25,916,548			
201	11	01	行政运行	24,136,548	24,136,548			
201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00	1,7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151	3,017,15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17,151	3,017,15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600	91,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368	1,950,3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83	975,1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8,031	1,158,0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8,031	1,158,0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472	1,100,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59	57,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9,496	5,499,4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9,496	5,499,4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0,696	2,260,69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38,800	3,238,800			
合计				35,591,226	35,591,226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16,548	24,136,548	1,78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25,916,548	24,136,548	1,780,000
201	11	01	行政运行	24,136,548	24,136,548	
201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00		1,7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151	3,017,15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17,151	3,017,15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600	91,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368	1,950,3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83	975,1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8,031	1,158,0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8,031	1,158,0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472	1,100,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59	57,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9,496	5,499,4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9,496	5,499,4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0,696	2,260,69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38,800	3,238,800	
合计				35,591,226	33,811,226	1,780,000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591,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16,548	25,916,548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151	3,017,151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58,031	1,158,031	
		四、住房保障支出	5,499,496	5,499,496	
收入总计	35,591,226	支出总计	35,591,226	35,591,226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16,548	24,136,548	1,78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25,916,548	24,136,548	1,780,000
201	11	01	行政运行	24,136,548	24,136,548	
201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0,000		1,78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7,151	3,017,15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17,151	3,017,15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600	91,6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0,368	1,950,3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183	975,1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8,031	1,158,0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8,031	1,158,03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0,472	1,100,47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7,559	57,5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9,496	5,499,496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9,496	5,499,4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0,696	2,260,69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38,800	3,238,800	
合计				35,591,226	33,811,226	1,780,000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59,026	30,759,026	
301	01	基本工资	4,305,204	4,305,204	
301	02	津贴补贴	18,336,278	18,336,278	
301	03	奖金	890,572	890,572	
301	07	绩效工资	483,552	483,5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50,368	1,950,3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75,183	975,183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8,031	1,158,0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9,142	399,1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60,696	2,260,6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1,600		2,251,600
302	01	办公费	133,486		133,486
302	02	印刷费	30,000		3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15,000		15,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0		1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2,000		12,000
302	15	会议费	20,000		2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000		6,000
302	26	劳务费	70,000		7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81,832		381,832
302	29	福利费	410,400		410,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871,600		871,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282		149,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600	100,600	
303	02	退休费	91,600	91,600	
303	09	奖励金	9,000	9,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0,000		7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700,000		700,000
合计			33,811,226	30,859,626	2,951,60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60	0	0.60	0	0	0	295.16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合计						

注：本部门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6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6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1年普陀区纪委监委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95.16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纪委监委2020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0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48.00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区巡察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二、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上海市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的实施办法》、《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关于开展巡察工作的实施意见》。

三、实施主体

在区委统一领导下，由区委巡察办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按照市巡视办工作要求和区巡察办工作计划，开展2轮巡察，认真做好巡察工作，确保巡察工作质量。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巡察工作经费36万。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区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委巡察办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36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6
	其中：财政资金	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1年~2021年)		年度总目标	
			依据党章和巡视工作条例，发挥巡察政治监督作用，实现十届区委巡察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1年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果	良好
	影响力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督工作实效	良好

纪检监察业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依照党章和监察法规定，在区委的领导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化标本兼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二、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相关党规党纪、法律法规

三、实施主体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四、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纪委、市纪委工作要求，按照区纪委年度工作计划有序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112万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2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2
	其中：财政资金	1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1年~2021年)		年度总目标	
			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锲而不舍 纠治“四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 、不想腐，营造正风肃纪反腐良好氛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1年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 果	良好
	影响力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良好